

包头市井灌区“以电折水”精准度提升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BJ2025112614381000)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市井灌区“以电折水”精准度提升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中央水利发展资金:15万元,招标人为包头市水务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校核包头市范围内1500眼农灌机电井“以电折水”系数精准度;现场抽水试验50眼农灌机电井。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包头市井灌区“以电折水”精准度提升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包头市井灌区“以电折水”精准度提升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或其他组织;

3.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4.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磋商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标段磋商活动,否则均按无效处理;

5.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11-26 14:30:00到2025-12-03 17:00:00。



获取方式：在包头市青山区富强路30号九星E世界B座写字楼1308室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2-08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包头市青山区富强路30号九星E世界B座写字楼1308会议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2-08 09:30:00。

开标地点：包头市青山区富强路30号九星E世界B座写字楼1308会议室。

七、其他

（一）采购条件：

包头市井灌区“以电折水”精准度提升项目已批准，采购人为包头市水务局，采购资金已经落实，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北京维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采购人的委托，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

（二）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 1.项目名称：包头市井灌区“以电折水”精准度提升项目
- 2.项目地点：包头市各旗县区
- 3.服务期限：一年，具体期限按合同约定执行
- 4.服务内容：校核包头市范围内1500眼农灌机电井“以电折水”系数精准度；现场抽水试验50眼农灌机电井。
- 5.资金来源：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 6.预算金额：15万元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1.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需携带下列有效证件原件及其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且用A4纸装订成册）一式两份。如资料不全，采购人拒绝：

-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
- （2）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3）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出具的变更证明；
- （4）企业联系人姓名、手机、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信息。

公告附件下载链接：<https://pan.quark.cn/s/2f5d006f3916?pwd=kXB2>

2.自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起，供应商应保证其提供的通讯手段(电话、联系人、电子邮箱、传真等)一直有效，以保证有关函件(补遗书、通知等)能及时通知供应商，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后果自负。

（四）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其他媒介转发无效。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市水务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市水务局**

地址：**包头市青山区富强路中路17号**

联系人：**韩玉乾**

电话：**0472-5919412**

邮件：**1243792463@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维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包头市青山区富强路30号九星E世界B座写字楼1308室**

联系人：**董红燕**

电话：**18947276334**

邮件：**bjwgnmg@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董红燕（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北京维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